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CHINA CHENGTONG DEVELOPMENT GROUP LIMITED

###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7)

###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大會通告所載的所有決議案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舉行之股東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正式通過。

茲提述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二月十六日之股東大會(「股東大會」)通告(「股東大會通告」)及本公司同日之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本文所用詞彙之涵義與通函所定義者相同。

### 股東大會結果

股東大會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舉行。於股東大會日期，有合共5,964,635,045股已發行股份。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其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於股東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票。因此，共有5,964,635,045股股份，佔本公司於股東大會舉行日期已發行股本的100%，賦予股東出席股東大會並就所提呈的決議案進行表決的權利。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大會及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於股東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概無股東於通函中表明擬於股東大會上就提呈之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股東大會之監票人，負責點票事宜。

於股東大會上以投票方式表決的結果載列如下：

普通決議案(附註)	票數 (佔總票數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的城信及中冶建工協議(定義見通函)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並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作出其認為使城信及中冶建工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生效或就其而言屬必須、合適、適宜及權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	3,188,152,510 (100%)	0 (0%)	3,188,152,510
2. 批准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的申蓉及中國五冶協議(定義見通函)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並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作出其認為使申蓉及中國五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生效或就其而言屬必須、合適、適宜及權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	3,188,152,510 (100%)	0 (0%)	3,188,152,510
3. 批准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的肇慶高新及中國五冶協議(定義見通函)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並授權任何一位董事作出其認為使肇慶高新及中國五冶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一切交易生效或就其而言屬必須、合適、適宜及權宜的一切有關行為及事宜。	3,188,152,510 (100%)	0 (0%)	3,188,152,510

附註：有關決議案全文請參閱股東大會通告。

由於各決議案均獲超過50%的票數贊成，所有決議案已於股東大會上作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全體董事均有親身出席股東大會。

承董事會命  
中國誠通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張斌

香港，二零二三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張斌先生，楊田洲先生及顧洪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常清教授、李萬全先生及何佳教授。